

清華簡《繫年》札記二則

彭裕商

清華簡《繫年》是一部類似《春秋》、《竹書紀年》的編年體史籍，^{〔1〕}其中有可以補正傳世典籍之處。筆者以其所見，略舉二例撰成此小文，供學人參考。

一、關於周公東征

周初的東征，是歷史上的重大事件，由於牽涉到周公攝政等一系列重要問題，歷來就意見分歧。不少學者認為東征是周公攝政期間發生的事，東征是周公主持的，其主要依據有以下一些：

《尚書大傳》：周公攝政，一年救亂，二年克殷，三年踐奄，四年建侯衛，五年營成周，六年制禮作樂，七年致政成王。

《詩·東山序》：《東山》，周公東征也。周公東征，三年而歸，勞歸士。大夫美之，故作是詩也。

《史記·周本紀》：初，管、蔡畔周，周公討之，三年而畢定。

基於上舉文獻，有學者又把《書·金縢》“周公居東二年，則罪人斯得”的記載，也理解為周公東征。近來又有學者根據清華簡《金縢》所記周公居東三年，認為正好與周公東征三年相合，從而認定周公居東即為東征。

筆者以前在考察周公攝政問題時，曾指出周初東征的主帥是成王，並非周公，周

〔1〕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、李學勤主編：《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（貳）》，中西書局 2011 年。

公只是隨成王出征，居於輔相地位。^{〔1〕} 主要依據有文獻和金文材料兩方面：

《書·多方》：惟五月丁亥，王來自奄，至於宗周。

《書·多士》：王曰：“多士，昔朕來自奄，予大降爾四國民命。”

《尚書序》：成王東伐淮夷，遂踐奄，作《成王政》。

成王既踐奄，將遷其君于蒲姑，周公告召公，作《將蒲姑》。

以上文獻材料都記載成王東征到過奄地。金文材料的記載與此相合：

渚司徒送簋：王來伐商邑，誕命康侯于衛。

小臣單觶：王后黜克商，在成師，周公錫小臣單貝十朋，用作寶尊彝。

禽簋：王伐奄侯，周公謀，禽祝。

岡劫尊：王征奄，錫岡劫貝朋，用作□□祖寶尊彝。

小臣單觶、禽簋銘中，王與周公並見，王非成王莫屬。上舉一組東征銅器銘文均記載成王二次克商及征伐奄國。

上舉文獻和金文材料都說明東征主帥是成王，周公只是隨成王出征。而據《金縢》篇記載，居東是周公一個人去的，其間成王一直在宗周，這就與東征的情況不合了，所以周公居東只能是避居於東，而不可能是東征。

今清華簡《繫年》關於周初東征的記載如下：

武王陟，商邑興反，殺三監而立錄子耿。成王救伐商邑，殺錄子耿，飛廉東逃于商奄氏。成王伐商奄，殺飛廉，西遷商奄之民于朱吾。（第三章）

《繫年》所記東征未涉及周公，與《書·多方》、《多士》等文獻及金文材料的記載相合。《繫年》所記周公事在第四章第一簡，云：“周成王、周公既遷殷民於洛邑。”可見也並未遺忘周公。前此的東征未涉及周公，是因周公非主帥之故。

二、關於徐越關係

前幾年刊佈的“越王差徐戈”，銘文較難通讀，已有好幾位學者作過研究。^{〔2〕} 今

〔1〕 彭裕商：《周公攝政考》，《文史》第45輯，第37—48頁，中華書局1998年；收入《西周青銅器年代綜合研究》，巴蜀書社2003年。

〔2〕 曹錦炎：《越王得居戈考釋》，《古文字研究》第二十五輯，中華書局2004年；吳振武：《談珍秦齋藏越國長銘青銅戈》，《古文字研究》第二十七輯，中華書局2008年；董珊：《越王差徐戈考》，《故宮博物院院刊》2008年第4期；孔令遠：《越王州句戈銘文考釋》，《考古》2010年第8期。

姑依筆者的理解，作釋文如下：

越邦之先王𡙇得居作金
𡙇(戚)。差徐之爲王后，得居作
金，差徐以鑄其元
用戈，以修其邊土。

其中“差徐”二字，有學者認爲是佐助徐國之意。^{〔1〕}然考之史籍，“差徐”不應解釋爲佐助徐國。

《春秋》經傳記載，徐國在魯昭公三十年(前 512 年)被吳所滅，原因是吳王闔閭命徐國拘捕逃往徐國的吳公子掩余，但徐國並未照辦而是讓其逃到了楚國。此可見徐國在當時國力已甚孱弱，爲吳國所驅使。在這種情況下，徐國已不存在重新稱王的條件，並且此後徐國就不見於經傳了，徐已徹底滅亡。所以，就算在越始稱王之允常時，徐國已甚衰落，也不會有越國企圖佐助徐國重新稱王的情況出現。並且，典籍中也沒有越國佐助徐國稱王的記載，甚至就連徐、越二國交往的史料也少見，“佐徐”之說，沒有任何證據可言。

此外，《春秋》經傳記載，徐爲吳滅後，徐國的國君章羽逃到楚國，楚城夷，“使徐子處之”。此可見徐國所依賴的是楚國，徐國不從吳命而讓吳公子逃到楚國，也說明徐、楚關係融洽。如越國曾佐助徐國稱王，則二國關係必然甚爲密切，徐亡後必然會逃往越國尋求庇護，而不是楚國。

今清華簡《繫年》關於越國之事有如下一些記載：

越公句踐克吳，越人因襲吳之與晉爲好。

晉敬公立十又一年，趙桓子會諸侯之大夫，以與越令尹宋盟于鞏，遂以伐齊。

晉幽公立四年，趙狗率師與越公株句伐齊……越公、宋公敗齊師于襄平。至今晉、越以爲好。

韓虔、趙籍、魏擊率師與越公翳伐齊，齊與越成……越公與齊侯貸、魯侯衍盟于魯稷門之外。

由《繫年》的記載可知，自句踐以後，越國歷代均與晉國爲好，而與徐國沒什麼關係，這與傳世典籍記載的情況是一致的。

由上面的材料可知，徐、越各有與國，徐與楚關係密切，越與晉爲好，而徐、越之間

〔1〕曹錦炎：《越王得居戈考釋》第 209—211 頁；孔令遠：《越王州句戈銘文考釋》第 88 頁。

則交往甚少。

以金文慣例觀之,“差徐”應爲越王之名,爲作器者。在金文中,某王後面的往往是人名,如:越王句踐(11621)、^{〔1〕}越王者旨於賜(11511)、越王州句(11622)、越王台旨不光(11641)、越王其北古(11703)、越王不壽、^{〔2〕}于越之王旨郢(11544)、吳王光(11255)、吳王夫差(11288)、楚王禽章(11659)等,不勝枚舉。以常理推之,如某王後無具體的王名,則該器爲何王所鑄就不明確,鑄刻銘文的意義就不大了。就翻檢所及,尚未發現有楚、吳、越等國較長的兵器銘文,某王後面無具體王名的。曹錦炎還提到,紹興越文化博物館收藏的一件越王差徐戈,銘文爲:“越王差徐以其鐘金,鑄其拱戟。”^{〔3〕}如將此銘之“差徐”讀成“佐徐”即佐助徐國,則有兩點不合常理。(一)越王後無王名,則此兵器爲哪位越王所鑄不明確,且佐助徐國幹什麼也不清楚。(二)如真的是鑄此兵器佐助徐國稱王,按兵器銘文慣例,當說明鑄器之原由,其銘文應爲“越王以其鐘金,鑄其拱戟,以佐徐之爲王”,方爲合理。如將“差徐”理解爲越王名,則文從字順,合乎金文慣例。因此,筆者以爲,由此條銘文可知“差徐”應爲越王之名,“差”不必讀爲“佐”,就像“夫差”不必讀成“夫佐”一樣。

以上略舉二例,已可見清華簡《繫年》在學術研究上的重要作用。相信今後隨着類似古文字材料的不斷發現和研究的不斷深入,會有許多以前單憑傳世文獻不能解決的學術問題,將因新出材料而得以弄清其真相。

(彭裕商 四川大學歷史文化學院教授)

〔1〕括弧中的號碼爲《殷周金文集成》的器號,下皆同此。

〔2〕鍾柏生等:《新收殷周青銅器銘文暨器影彙編(二)》第1865號,臺北藝文印書館2006年。

〔3〕曹錦炎:《越王得居戈考釋》,《古文字研究》第二十五輯,第208頁,中華書局2004年。